

专业认证背景下我国体育教师资格认证的优势、问题及策略

何毅¹, 董国永^{1, 2}, 凌晨¹, 翟寅飞¹, 王健^{1, 2}

(1.华中师范大学 体育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9; 2.华中师范大学 体育文化研究中心, 湖北 武汉 430079)

摘 要: 对师范类专业认证背景下体育教师资格认证的潜在优势和面临的实践问题进行梳理和探讨。研究认为, 相较于体育教师资格国考, 师范类专业认证背景下的体育教师资格认证在丰富和细化体育教师资格标准、考核体育教师实践能力、遴选适应地域需求的体育教师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 但在实施时也存在一定阻力, 包括: 体育教师资格认证机制与职前体育教师培养模式存在错位, 专业认证的周期性与教师资格认证的即时性抵牾, 教师资格认证主体对“合格体育教师专业素养”共识不足, 体育教师资格认证缺乏专业、权威的外部监督机制等。结合我国实际情况和域外经验提出相应的优化策略, 为更好地开展体育教师资格认证工作提供参考。

关 键 词: 学校体育; 体育教师; 专业认证; 体育教师资格认证; 师范类专业认证制度

中图分类号: G807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19)06-0113-06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ion in China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professional certification: advantages, problems and strategies

HE Yi¹, DONG Guo-yong^{1, 2}, LING Chen¹, ZHAI Yin-fei¹, WANG Jian^{1, 2}

(1.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Wuhan 430079, China;

2.Research Institute of Sports Culture, 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Wuhan 430079, China)

Abstract: The authors collated and probed into potential advantages and possible faced practical problems in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ion, and drew the following conclusions: as compared with national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 qualification examination,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ion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normal professional certification has obvious advantages in aspects such as enriching and detailing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 qualification standards, examining physical education practical abilities, screening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s adapting to regional needs, etc., however, there was certain resistance during implementation, including: deviation between the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ion mechanism and pre-service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 cultivation, contradiction between professional certification periodicity and teacher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ion instantaneity, teacher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ion subject having insufficient consensus on “qualified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s’ professional attainments”,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ion lacking in a professional and authoritative external supervision mechanism, etc. Lastly, the authors put forward optimization strategies according to China’s actual circumstances and foreign experience, providing reference for developing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ion in a better way.

Key words: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 professional certification;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ion; normal professional certification system

中共中央国务院于 2018 年 1 月印发《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作为新中国成立

以来党中央出台的第一个专门面向教师队伍建设的里程碑式政策文件,明确提出要“完善教师资格考试政

收稿日期: 2019-08-26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5CTY014);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青年基金项目(18YJC890023); 中央高校基本科研项目(CCNU19A06016)。

作者简介: 何毅(1994-), 男, 博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 体育健康教师教育。E-mail: 66706547@qq.com 通讯作者: 董国永

策”“严格教师准入,提高入职标准”“全面提高中小学教师质量,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教师队伍”^[1]。教育部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提出“师范类专业采取三级监测认证机制,认证结果直接与教师资格制度挂钩”^[2],正是完善我国教师资格考试政策、保障中小学入职教师质量的重要举措。师范类专业认证制度的建立不仅弥补了我国师范类专业办学缺乏准入机制的空缺,同时也赋予了我国教师资格制度新的内涵。为切实推进师范类专业认证相关工作,教育部在 2018 年 3 月颁布的《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2018—2022 年)》再次明确,要“启动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将认证结果作为师范类专业准入、质量评价和教师资格认定的重要依据”^[3]。由此可知,探索和完善师范类专业认证背景下的教师资格认证工作成为推进新时代我国教师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迫切需求。

为进一步推进国家教师教育改革的总体布局,贯彻落实师范类专业认证相关文件精神,体育教育专业认证工作已在全国范围内全面展开。在此背景下,体育教师资格认证作为一种新的以体育教育专业认证结果为依据的教师资格评定方式,如何有条不紊地开展体育教师资格认证工作,如何充分发挥体育教师资格认证的积极效用,这一系列问题是新时代体育教师质量保障体系建设进程中亟待思考和解决的问题。本研究通过解读师范类专业认证(以下简称“专业认证”)为我国教师资格制度带来的变革,探讨专业认证背景下体育教师资格认证(相较于体育教师资格国考)所具备的优势,梳理归纳其可能面临的实践问题,并结合我国实际情况和域外经验提出相应的优化策略及建议,旨在为新时代背景下我国体育教师资格认证工作的有序开展提供参考。

1 专业认证背景下我国教师资格制度的变革

专业认证是确认高等学校所开设的专门职业性教学计划符合预先制定的合格标准的评估过程,是为进入专门职业界工作的预备教育提供质量评估和保证活动^[4]。2014 年,我国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率先在江苏、广西进行试点,并于 2016 年 12 月如期完成,为师范类专业标准的完善、师范类专业认证模式的探索积累了宝贵经验。2017 年 10 月教育部正式印发了《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标志着我国师范类专业认证制度正式得以建立。《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明确规定:师范类专业认证实行三级监测认证,第一级定位于师范类专业办学基本要求监测;第二级定位于师范类专业教学质量合格标准认证;第三级定位于师范类专业教学质

量卓越标准认证。其中,通过第二级认证专业的师范毕业生可由高校自行组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工作,通过第三级认证专业的师范毕业生可由高校自行组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和面试工作^[2]。

由此,新时代背景下我国教师资格认定途径可以分为以下 3 种:其一,通过一级监测专业的师范毕业生或符合《教师法》规定学历要求的公民,须依照 2013 年教育部颁发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相关规定,参加并通过国家统一教师资格考试后方可获取教师资格证书;其二,通过二级认证专业的师范毕业生,在满足专业制定的人才培养方案、教育实习等相关要求的同时,需参加并通过国家统一教师资格考试中笔试环节方可获得教师资格证书;其三,通过第三级认证专业的师范毕业生,在满足专业制定的人才培养方案、教育实习等相关要求后,可视为教师资格考试笔试与面试合格并直接获得教师资格证书。综上,从职业资格获取方式的角度而言,我国教师资格制度由单轨制(即教师资格国考)转变为一种新型的双轨制(即教师资格认证和教师资格国考并存)。

2 专业认证背景下体育教师资格认证的潜在优势

专业认证背景下教师资格认证是由专业主导的以本专业毕业生为主要对象的教师资格审查体系,办学专业在教师资格认证过程中拥有较大自主权。因此,相较于教师资格国考,专业认证背景下教师资格认证具有认定对象更为专一、认定内容更具针对性、认定办法也更加灵活等特点。具体而言,专业认证背景下体育教师资格认证的潜在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2.1 有利于丰富和细化体育教师资格标准

教师资格国考背景下,所有申请者所接受的认证过程完全相同,无任何差异。我国政府部门也未针对体育教师的专业素质出台相应要求或标准,体育教师资格认定主要遵循《教师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以“中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为主要参照开展认证工作。然而,对于学科特性十分明显的体育教育专业而言,教师专业标准显然无法提供具有实际意义的专业指导和引领。如《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要求“掌握所教学科内容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与技能”,何为体育教学基本知识?何为体育教学的基本原理?何为体育教学的基本技能?这些问题必然会使得体育教师陷入茫然、无所适从的状态。此外,教师的成长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其职业生涯需要经历职前教师、新手型教师、熟练型教师、专家型教师等不同专业发展阶段,每个阶段都应根据其特点制定相应要求,而当前我国教师资格认证和教师

专业发展均以《中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为参照,未免会显得过于笼统和牵强,无法满足不同阶段教师的专业发展需求。

师范类专业认证强调产出导向,即根据师范毕业生核心能力素养评价专业人才培养质量,同时要求申请二、三级认证的专业需要依据教师专业标准制定明确、公开的毕业要求和培养目标。在专业认证结果与教师资格制度挂钩的背景下,师范类专业必然会以培养合格教师为目标制定,实施能够满足入职教师专业发展需求的毕业要求或标准,进而提升专业办学质量和认证等级。因此,高校体育教育专业制定的毕业要求可以更好地引领职前体育教师的专业成长和发展,特别是通过第三级认证的体育教育专业,具有认定和授予教师资格的职权,其所制定的毕业要求本质上即可等同于体育教师资格标准。因此,专业认证的实施不仅有利于明确合格体育教师的专业素养,同时也为职前体育教师的培养、遴选和甄别提供专业性更强的参照标准。

2.2 有利于考核体育教师的实践能力

体育教学是一门实践性课程,体育教师不仅需要掌握扎实的理论知识,还需具备过硬的实践能力。教师资格国考的面试部分包含结构化面试和试讲两个环节,且均是以问答或口头交流的形式对申请者进行考察。由于受时间、场地、器材等因素限制,整个过程缺乏对申请者实践能力的检测,面试环节只能考察到申请者的基本素质和能力,如学科知识、语言表达能力及仪表仪态等,而一些真正关于其未来是否能成为一名合格体育教师的内容无法考察到或考察不全面。比如,申请者是不是善于组织课堂教学,能否结合具体的教学内容为学生创设恰当的学习情境,对体育教育教学和学生是否热爱等等。研究表明,我国初任体育教师的知识面广而新,掌握了较为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但却无法将理论知识落实到体育教学之中,即缺乏实践能力^[9]。往往一些只会死记硬背且实践能力较差的申请者能够顺利通过测试,获得教师资格证书,但入职后在体育教学工作中却表现得差强人意,甚至是无法胜任。

专业认证实施后,职前体育教师的教育实践时间将得到显著提升,并通过教师教育质量检测平台进行动态监测,进一步确保了职前体育教师的实践效果和质量。对于通过第二、三级认证的体育教育专业而言,教师资格面试工作将不再受时间、场地、器材等因素限制,专业可通过观摩课、评课等方式切实考察职前体育教师的教育教学实践能力。除此之外,专业认证要求建立以实习计划、实习教案、听课评课记录、实习总结与考核等为主要内容的师范毕业生教育实习档

案袋,有利于体现职前体育教师整个专业成长过程中实践能力的变化和增长,从而为体育教师的资格认定提供更加丰富、科学的材料和依据,打破一考定终身的常规考核模式。

2.3 有利于遴选适应地域需求的体育教师

教师资格国考背景下,所有申请者必须通过统一考试才可获取教师资格证书,教师资格考试如同一把标尺通过比对申请者的各项条件将达标者选入教师队伍。可以看出,教师资格国考的逻辑前提为教师数量已相对饱和、教师队伍结构比较均衡和教师资源配置相对合理,但在我国西部民族地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中,仍存在教师总量不足、教师队伍结构严重失衡、城乡教师资源配置不合理等问题^[6]。教师资格国考对教师专业素质的要求相对统一,并未针对少数民族地区有所区别,如实行双语教学和开展民族传统体育项目的少数民族地区,同时也限制了师范生教育的创造性,损害了地方性师范专业的传统培养特色。因此,教师资格国考虽一定程度上确保了入职教师的整体质量,但却无法满足少数民族地区对教师资源的特殊需求。此外,我国于2007年开始在部属的6所师范大学实现免费师范生教育,这一举措对于促进我国中西部地区及农村的师资队伍无疑具有重要意义,但对于生源地为经济、教育欠发达地区的学生而言,在教师资格国考中将面临更大压力,很可能导致教师资格考试的通过率降低,最终无法真正发挥补充中西部地区教师资源的效用。

相较而言,教师资格认证则更能满足国家对教师资源的宏观调控和地方对教师素质的特殊需求。一方面,实行免费教育的6所部属师范类院校代表着中国教师教育的顶尖水平,在专业认证中也极有可能通过三级认证,这就意味着可以通过教师资格认证缓解免费师范生的考试压力,提高免费师范毕业生的就业率,以此解决我国中西部地区及农村教师资源匮乏的问题。另一方面,部分师范类专业将不再受缚于教师资格国考的压力,在满足专业认证要求的基础上可充分发挥教师教育的创造性,并结合区域或地方特色进行有针对性的培养和认证,如可选择性纳入对民族传统体育项目教学技能的考核,进而遴选出真正满足地域教育教学需求的合格教师。

3 专业认证背景下体育教师资格认证可能面临的实践问题

鉴于我国师范类专业认证制度尚处于探索阶段和教师资格制度的重要意义,在全面审视我国体育教师教育发展现状的基础上,合理预测开展体育教师资格认证工作中可能面临的现实问题,有利于更好地谋划

规避策略、防患于未然,以建立更加科学、完善的体育教师资格认证体系。

3.1 体育教师资格认证机制与职前体育教师培养模式存在错位

根据师范类专业认证相关文件精神,师范类专业认证将按照学段划分对专业进行监测和认证,并分类制定《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和《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作为开展相关工作的依据。由此可见,教师资格认证是以专业(方向)为基本前提的,如通过小学教育专业教师资格认证的学生只能获得小学教师资格证书。此外,师范类专业认证相关文件要求专业在制定毕业要求及评价师范毕业生能力时应以教师专业标准为主要参照,而2011年教育部颁布的教师专业标准同样包含学前、幼儿和中学3个学段,这就要求专业在开展专业认证及教师资格认证工作时必须有明确的专业定位。然而,当前我国普通高校(本科)体育教育专业仅用一套人才培养方案或课程体系来培养体育教师^[7],并未建立以学段划分为基础的职前体育教师培养模式,极易导致体育教育专业认证和体育教师资格认证的实施难度增加,认证效果也大打折扣。即使临时定位于某一专业(如小学教育),但由于缺乏与之相对应的人才培养计划和课程体系,其结果也必然导致教师资格认证的定位和要求笼统,缺乏靶向性,在这种情况下体育教师的教学质量和效果可想而知。

3.2 专业认证的周期性与教师资格认证的即时性抵牾

专业认证强调以成果为导向,评价专业的人才培养质量。从专业认证实施办法中可以看出,专家组主要是通过了解专业毕业生教书育人情况来考察专业成果的质量,并作为评判认证等级的重要依据。当然,通过毕业生质量评判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本无可厚非,但却存在时间差的问题。人才培养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且专业认证的周期为6年,如何通过过去培养的人才质量来反映现在培养的人才质量?若通过三级认证的专业在第二次认证时并没有达到三级水平,那么在此期间已经获得认证的教师质量又该如何保证?此外,对于已经通过三级认证且不在考核期的专业学生而言,不需要参加任何大型考试,只要按部就班地完成专业课程和要求即可获得教师资格证书,难免会导致部分学生的学习动机大大降低,学习的努力程度不足,最终无法达到教师资格的基本要求,专业素养欠缺。教师资格制度是国家对教师实行的法定执业许可制度,是确保每一位从事教育教学工作人员专业素质的重要手段和方法。专业认证的施行虽可以切实提高教师教育机构的办学质量,但不禁疑虑,专业质量是否能够代表其培养的每一位师范毕业生的质量,专

业认证要求如何能够真正落实到每一位师范生,以保证其毕业后能够真正胜任教育教学工作。

3.3 教师资格认证主体对合格体育教师专业素养共识不足

如前所述,专业认证要求专业依据教师专业标准制定明确公开的毕业要求,在一定程度上可视为体育教师资格标准,对体育教师的职前培养起到了很好的引领和参照作用。但从宏观层面来看,体育教育专业办学机构在制定毕业要求时,缺乏对合格体育教师专业素养的共识。虽然可以以“教师专业标准”为参照,但其提供的指导和规范相当有限,很可能导致各院校体育教育专业制定的标准和要求各不相同。此外,由于专业办学目标、师资力量、保障条件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差异性,即使同为通过三级认证专业的师范毕业生,其专业素养也会存在较大差异,如此加剧了教师队伍整体素质的不均衡性。

从国际经验来看,教师资格制度经历了课程本位、知识本位和能力(实践)本位3个发展阶段。其中,能力本位教师教育强调学生实践,注重学生能力的养成,以获取从事某种职业的能力为标准,是当前教师教育改革中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教育思想^[8],同时也与我国师范类专业认证理念不谋而合。具体到体育教师资格认证而言,若不能从需求侧的角度回答何为合格体育教师这一问题,其结果必然会导致体育教师资格认证的课程本位倾向,即修完规定课程并通过考试即可获得教师资格证书,不利于提高教师队伍的整体质量。

3.4 体育教师资格认证缺乏权威、有效的外部监督机制

师范类专业认证办法提出,对于通过相应等级的专业师范毕业生,可由高校自行组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或面试工作,师范毕业生按照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学规定课程并成绩合格,达到毕业要求后视同笔试合格;所在高校建立师范生教育实习档案袋,并通过严格程序组织认定师范毕业生的教育教学实践能力,视同面试合格。由此可见,专业认证办法虽在宏观层面上对专业的教师资格认证工作进行了指导和规范,但并未出台配套的实施细则或办法。因此,高校在教师资格认证中拥有较大的自主权,且是唯一的教师资格认定主体。然而,单纯由教师教育机构负责教师资格认证难以确保公平和权威,缺乏竞争机制的单一化教师资格认证机构,会在很大程度上导致教师资格认定机构产生惰性,也容易滋生违规甚至是腐败现象^[9]。职业资格制度是促进教师专业化发展的重要环节,完善的教师资格认证制度不仅要有规范、严谨的组织认定程序,同时也包含科学、合理的监督机制,以确保教师资格认证的公开、公平和专业化,进而提

高教师职业的专业性和社会认可度。得益于中国传统观念以及“百年大计,教育为本”的方针政策,教师一般具有相对较高的社会地位,但体育教师却难以受到重视,社会地位相对低微^[9]。在此背景下,体育教师资格认证作为遴选体育教师的重要手段,其专业性、权威性则显得尤为重要。

4 专业认证背景下体育教师资格认证的优化策略

近年来,伴随着师范类专业认证制度的建立,体育教育专业认证逐渐得到我国学者的关注,相关研究成果主要集中于对他国体育教育专业认证制度的介绍和解析。综观国外教育发达国家,美国在体育教师教育方面一直处于领先地位,建立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体育教师教育一体化质量保障体系^[10]。因此,在针对上述问题探讨体育教师资格认证的优化策略时,应立足于我国基本国情,合理借鉴美国优秀经验,力求与国际接轨,以建立形成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准的体育教师资格认证体系。

4.1 明确专业定位,革新职前体育教师培养模式

科学准确的专业定位是培养高质量人才的前提,同时也是贯彻落实师范类专业认证和教师资格认证工作的必备条件。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体育教育专业(本科)课程方案经历了5次修订,从1980年的“专修科”到2003年的“方向选修课”。虽然不同时期的课程设置及名称有所差异,但以运动技能为主的“专修科”依然稳居体育教育人才培养方案之首,这种以“运动项目”划分的人才培养模式严重阻碍了体育教师教育改革的步伐^[11]。2018年10月教育部印发的《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指出,要“引导高等学校合理定位、办出水平、办出特色,推进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12]。在国家教师教育发展改革的宏观调控和指导下,高校体育教育专业应根据社会发展需求,以专业认证为契机,大胆革新传统体育教师培养模式,建立与师范类专业认证和教师资格制度相衔接的人才培养模式。具体而言,高校体育教育专业应根据我国基础教育的学段划分,结合自身办学特色和优势,准确定位专业目标和方向,并以不同阶段学生的身心发展特点和教育教学规律为前提,通过完善与之相对应的人才培养计划和课程体系,对职前体育教师进行靶向性培养,提高体育教育专业的人才培养质量及职前体育教师的教育教学能力。

4.2 树立“能力本位”的认证理念,细化体育教师资格考评办法

能力本位教师教育理念起源于20世纪70年代的

美国,但因受限于教师教育理论和实践中整体发展水平,教师教育者将其简单地等同于教师单项能力的培训和职业技能的排练,最终使其丧失了“能力本位”的根本意蕴^[14]。随着人类社会核心竞争力和教师专业发展方式的转变,教师能力成为决定教育质量的关键要素,赋予了“能力本位”教师教育理念新的时代内涵,“能力本位”教师教育模式也逐渐凸显出其在教师培养方面的优势和作用。因此,可依据美国“能力本位”教师教育模式^[15],通过构建“能力本位”的考评机制完善体育教师资格认证体系,提高职前体育教师的专业发展积极性,确保每一位入职教师的专业素养。主要包含以下几个方面:第一,采用导师制对体育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学业进行监控。导师可通过定期会面、网络交流等方式了解学生的学业水平,为学生提供有针对性的指导,帮助学生制定学习计划并向专业反馈学生的学习成果和质量。第二,建立学生自我评价机制。专业可通过定期要求学生提供证明其教学能力的证据和自我评定总结等方式,培养学生自我反思的能力和习惯,提高学生专业发展的积极性和主体意识。第三,引入绩效评价模式。专业在对毕业生的教师资格进行认定时,不应局限于关注学生的课程成绩、学分获得等内容,应采用多元评价方法对师范毕业生的专业素养进行认定,如访谈、案例分析、观摩、档案袋等。

4.3 制定实施科学合理、操作性强的体育教师资格标准

入职资格是行业的“敲门砖”,入职教师的专业素养直接影响着整体教师队伍的质量和职后的专业发展。特别是在专业认证背景下部分师范专业毕业生可直接获取教师资格证书的情况下,严把体育教师的准入门口,制定更具有针对性的体育教师资格标准是完善体育教师认证体系、促进专业协同交流的重要保障,同时也是保证体育教师队伍质量的有效路径。此外,在制定体育教师资格标准的过程中还应特别注意以下几个方面问题:第一,体育教师资格标准应有明确具体的指标体系。在美国(2017版)初级体育教师资格标准的各项二级指标上,设置了合格、不合格和理想目标3个评价等级,并对每项指标的具体行为表现做出了详细描述^[16],强化了标准的可操作性;第二,注重体育教师资格标准与专业认证标准、优秀教师专业标准之间的协同衔接。教师资格标准是评价师范毕业生专业素养的重要依据,教师资格标准可成为专业认证标准的一部分,但与优秀教师专业标准之间应有所区别;第三,体育教师资格标准应体现底线原则。教师资格标准是对入职教师专业素质和能力的具体描述,是行业的基本要求,因此标准要求不宜过高,应以体育教学实践基本需

求为依据,制定行业认可的体育教师资格标准。

4.4 发挥专业团体优势,建立体育教师资格认证监督机制

相较于办学专业、教师和学生而言,专业团体属于教师资格认证利益链条上的局外人,在教师资格认证中并不牵涉直接的利害关系。在学校评价中专业团体以局外人的身份担任着“裁判员”的角色,并认为能够做到客观公正^[17]。美国教师教育认证机构 CAEP 作为非官方、公益性的专业组织,在制定专业质量标准、提高专业办学质量和促进教师专业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因此,充分发挥社会第三方优势,建立健全以专业团体为主体的外部监督机制是完善体育教师资格认证体系的有效路径。对于我国而言,专业团体可通过参与制定专业毕业要求、教师资格认证工作和教师资格审查等方式发挥其引导和监督作用,确保体育教师资格认证的公平公正和权威性,同时也可建立评比机制,以名誉或物质形式奖励卓越的体育教育专业,调动办学机构的积极性和竞争性,促进体育教师资格认证体系的规范化、科学化。

师范类专业认证制度是完善我国教师资格制度、促进教师教育一体化的重要举措,更是提高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有力保障。积极探索专业认证背景下的体育教师资格认证工作,合理优化和完善体育教师资格认证体系,无疑对深化体育教师教育改革、提高体育教师整体质量、推进体育教师队伍建设等方面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鉴于专业认证背景下的体育教师资格认证工作尚未启动,未来仍需在实践中对体育教师资格认证进行探索,不断丰富和优化体育教师资格认证实施办法,进而为建立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准的体育教师资格认证体系奠定基础,为推进新时代体育教师队伍建设的整体步伐做出贡献。

参考文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EB/OL]. [2018-10-15]. http://www.gov.cn/zhengce/2018-01/31/content_5262659.htm.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的通知[EB/OL]. [2018-10-15]. http://www.moe.edu.cn/srcsite/A10/s7011/201711/t20171106_318535.html, 2018-05-05.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 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2018—2022年)》的通知[EB/OL]. [2018-10-15]. http://www.gov.cn/xinwen/2018-03/28/content_5278034.htm, 2019-06-25.
- [4] 董秀华. 专业认证:中国高教评估不可忽视的视角[J]. 中国高等教育评估, 2004(4): 9-14.
- [5] 董国永, 王健, 翟寅飞, 等. 我国中小学初任体育教师的专业发展现状[J]. 体育学刊, 2015, 22(4): 76-82.
- [6] 冯芳. 西部民族地区实施教师资格国考的内在矛盾与对策建议[J]. 中国成人教育, 2017(9): 60-66.
- [7] 黄汉升, 季克异. 我国普通高校本科体育教育专业课程设置的调查与分析[J]. 中国体育科技, 2003, 39(11): 3-7+65.
- [8] 高芳. 能力本位教育视角下的职前教师教育改革[J]. 教育评论, 2013(2): 48-50.
- [9] 李洁, 陈宝娟. 反思与改革:美国教师资格证书制度的特点及对我国的启示[J]. 继续教育研究, 2014(1): 138-140.
- [10] 方曙光. 关于体育教师社会地位的反思[J]. 体育文化导刊, 2017(3): 143-146.
- [11] 周珂, 周艳丽, KEATING X F, 等. 标准驱动的美国体育教师教育质量动态保障体系研究[J]. 体育科学, 2016, 36(1): 20-26+37.
- [12] 王硕, 吴本连. 学段划分模式:体育教师职前教育课程改革新构想[J]. 西安体育学院学报, 2017, 34(2): 237-241.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EB/OL]. [2018-10-15]. http://www.moe.gov.cn/srcsite/A08/s7056/201810/t20181017_351887.html.
- [14] 杨洁. 能力本位:当代教师专业标准建设的基石[J]. 教育研究, 2014, 35(10): 79-85.
- [15] 周钧. 能力本位的教师教育——美国阿文诺学院教师培养案例研究[J]. 外国中小学教育, 2009(8): 27-31.
- [16] Society of Health and Physical Educators. National standards for initial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 education[EB/OL]. [2018-10-15]. <https://www.shapeamerica.org/accreditation/peteacherprep.aspx>.
- [17] 苏启敏. 谁来评价学校:由专业团体到共同体[J]. 中国教育学刊, 2011(12): 58-61.